证券代码:603136 证券简称:天目湖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4,20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本金总金额不超过2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4,2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9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73.10万元,用于“南山小寨二期项目”、“御水温泉(一期)装修改造项目”。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3月5日出具苏公W[2020]B015号《验证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0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3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8,973.10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南山小寨二期项目	1.06%	2027年12月
	御水温泉(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47.33%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2026年7月2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了1笔结构性存款,金额为4,200.00万元。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现金管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22天	4,200.00	保本浮动收益	1.00-1.65	否	是	否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为122天,产品到期自动赎回。该现金管理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1,000.00	18.10	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1,000.00	18.10	0.00
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1,000.00	18.10	0.00
4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1,000.00	18.05	0.00
5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1,500.00	27.08	0.00
6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1,500.00	27.08	0.00
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1,000.00	18.05	0.00
8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1,500.00	26.84	0.00
9	其他:固定收益凭证	3,500.00	3,500.00	67.76	0.00
10	其他:固定收益凭证	7,100.00	7,100.00	137.47	0.00
11	结构性存款	4,200.00	4,200.00	43.08	0.00
12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1.35	0.00
13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6.56	0.00
14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1.15	0.00
15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5.53	0.00
16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0.95	0.00
17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4.84	0.00
18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4.52	0.00
19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3.77	0.00
20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3.82	0.00
21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4.61	0.00
22	结构性存款	4,200.00	4,200.00	32.79	0.00
23	其他:浮动收益凭证	10,500.00	0.00	0.00	10,500.00
24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0.00	0.00	1,500.00
25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0.00	0.00	1,500.00
26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0.00	0.00	1,500.00
27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0.00	0.00	1,500.00
28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	0.00	0.00	1,500.00
29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0.00	0.00	1,000.00
30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0.00	0.00	1,000.00
31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9.60	0.00
32	结构性存款	3,800.00	3,800.00	10.24	0.00
33	结构性存款	3,800.00	0.00	0.00	3,800.00
34	结构性存款	4,200.00	0.00	0.00	4,200.00
合计				509.43	2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3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80.39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8,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8,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00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本金总金额不超过2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总资产	170,774.95	168,845.55
负债总额	20,357.05	17,61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7,109.53	138,155.23
货币资金	66,873.76	36,222.85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7.35	557.42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0.43%,公司货币资金为36,222.85万元,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4,2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1.59%。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形。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二)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并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6年1月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于2026年7月2日赎回,收回本金4,200.00万元,获得收益32.7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	2026/1/6	2026/7/2	1.00-1.61	4,200.00	32.79

特此公告。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ST美克 公告编号:临2026-071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万德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美克家居,证券代码:600337)自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披露的《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同日,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美克家居,证券代码:600337)于2026年1月5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进展情况之外,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4日、2026年3月5日、2026年4月3日、2026年5月7日、2026年6月6日披露了《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2026-020、2026-026、2026-047、2026-059)。

公司后续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2026年4月29日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6)新01破申(预)1号《预重整备案通知书》,对债权人无锡筷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预重整申请进行备案登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鉴于公司预重整程序尚处于备案登记阶段,后续存在转入正式重整程序的可能性,该事项可能对本次交易的具体推进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程序进展审慎评估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并及时履行信披义务。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公司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ST美克 公告编号:临2026-069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目前,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美克家居”或“公司”)及子公司到期未偿还的有息金融债务及商业承兑汇票共计109,429.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76.39%(其中99,961.15万元已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后续公司还款8.80万元),其中金融机构有息金融债务逾期金额93,236.93万元,到期未兑付商业承兑汇票16,192.07万元。
- 风险提示: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债务逾期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新增债务逾期的基本情况

受市场、行业、国际贸易及融资环境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美克家居自2022年至今连续亏损,前期的重资产投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与现金流稳定造成沉重负担,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金融机构贷款逾期、商业承兑汇票未能按期兑付。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到期未偿还的有息金融债务及商业承兑汇票共计109,429.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76.39%(其中99,961.15万元已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后续公司还款8.80万元)。

2026年4月28日以来新增金融机构有息金融债务逾期金额9,617.36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逾期本金(万元)	到期日	债务类型
1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2026年6月16日	债务重组业务
2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产业技术开发区支行	4,850.00	2026年7月1日	流动资金借款
其他1000万以下逾期合计			2,267.36		

2026年4月28日以来新增未兑付商业承兑汇票-140.71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开票主体	截止日期	未兑付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万元)
1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日	-159.77
2	美克国际家私(天津)制造有限公司		-4.21
3	美克国际家私加工(天津)有限公司		-0.35
4	美克数创(赣州)家居智造有限公司		25.32
5	安亚第(上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9.05
6	赣州恣美家居有限公司		27.35
合计			-140.71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鉴于公司预重整程序尚处于备案登记阶段,后续存在转入正式重整程序的可能性,公司及预重整辅导机构正积极与各金融机构协商,拟依托重整程序妥善解决债务逾期事项。

若公司未能妥善解决逾期事宜,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上述债务逾期事项面临新增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风险,同时,可能会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和滞纳金等,将进一步加大公司的资金压力。

三、风险提示

公司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相关债务逾期情况,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ST美克 公告编号:临2026-070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7月29日~2026年12月31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79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67.4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7元/股~1.5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回购实施期限延长9个月,即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调整为自2024年7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回购实施期限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即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调整为自2024年7月28日至2026年12月31日。除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延长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7月30日,2025年7月12日、7月29日、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79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2%,购买的最高价为1.57元/股,最低价为1.4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67.48万元(不含交易税费)。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ST联翔 公告编号:2026-055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以下简称“《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相关的控制权转让、重大资产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明确表示不存在上述各类事项的筹划和安排。
-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61.0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4.88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4月29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分别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4.88万元、-557.70万元。公司经营业绩处于连续亏损状态,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亏损及估值偏高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交易风险,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 公司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0,362.7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卜晓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卜嘉翔、卜嘉城、舟山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8,46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42%;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 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未完成过户,是否最终完成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股份转让事项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相关的控制权转让、重大资产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明确表示不存在上述各类事项的筹划和安排。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0,362.7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卜晓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卜嘉翔、卜嘉城、舟山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8,46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42%;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二)协议转让失败风险

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未完成过户,是否最终完成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股份转让事项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上市风险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61.0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4.88万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4月29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6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分别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4.88万元、-557.70万元。公司经营业绩处于连续亏损状态,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亏损及估值偏高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交易风险,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2026-041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银行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银行贷款逾期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6月29日,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山东华鹏”)全资子公司山东华鹏石岛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岛玻璃”)银行贷款1,700万元发生逾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部分银行贷款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银行贷款偿还的基本情况

石岛玻璃相关银行账户解冻后,公司组织资金归还了1,700万元贷款,并按照股东会决议,重新与银行签订了新贷款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银行贷款不存在逾期的情况。

三、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债务逾期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其他债务逾期情况,基本情况如下: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金额(万元)	备注
山东华鹏	济南舜腾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	42,861.58	已逾期
山东华鹏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600.00	已逾期
山东华鹏	山东省丝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已逾期
石岛玻璃	山东发展绿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已逾期
石岛玻璃	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	2,751.17	已逾期
合 计		80,212.75	-

上述逾期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和2025年12月27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1)、《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8)。

四、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2026-042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026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经审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247.72万元,业绩亏损;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16,737.70万元,净资产为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 2025年度公司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二大股东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二大股东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破产重整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止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二大股东书面发函查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二大股东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在上述股票异常交易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2026年6月30日、7月1日、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业绩亏损风险

2026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经审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247.72万元,业绩亏损;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16,737.70万元,净资产为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三)退市风险警示风险

2025年度公司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公告编号:2026-5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2026年3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普通股(A股)股份、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本次回购A股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回购A股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7.16元/股。公司本次回购B股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回购B股股份的价格不超过6.17港元/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5日、2026年3月3日、2026年4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筹划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2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实施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6,762,34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8052%,具体情况如下:

回购A股股份66,392,39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6976%。其中,最高成交价为10.3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8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61,419,716.04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B股股份80,369,94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1076%。其中,最高成交价为4.03港币/股,最低成交价为3.16港币/股,成交总金额为288,505,